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CBD/COP/DEC/XIII/10
10 December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十三届会议
2016年12月4日至17日，墨西哥坎昆
议程项目15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通过的决定

XIII/10. 解决海洋废弃物和人为水下噪声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缔约方大会，

人为水下噪声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1. 注意到题为“关于水下噪声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科学综合论”的最新报告，¹ 并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在其职权范围内，依照国家法律和国际协定，酌情利用这些信息；

2. 回顾第XII/23号决定，特别是第3段，并邀请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各主管组织，包括国际海事组织、国际海底管理局、养护野生动物移栖物种公约、² 国际捕鲸委员会、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酌情在其职权范围内，并依照国内法和国际法，开展进一步的协作和分享其根据预防性办法和依照《公约》的序言采取各种措施，包括同一决定第3段所述措施，以避免、最大限度地减少和缓解人为水下噪声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重大不利影响的经验，并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继续其汇编、综合和传播这些经验的工作，包括关于水下噪声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不利影响的科学研究，并根据科学查明的需要，同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有关组织协作拟订关于避免、尽可能减少和缓解这些影响的措施的实用指导意见和工具包、将汇编以及前文所提及的指导意见和工具包提供给缔约方大会第十四届会议之前的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一次会议审议；

¹ UNEP/CBD/SBSTTA/20/INF/8。

²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1651卷，第28395号。

解决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影响

3. 欢迎联合国环境大会关于海洋塑料垃圾和微塑料的第 2/11 号决议；³
4. 回顾七国集团的《治理海洋废弃物行动计划》，注意到编制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重大不利影响的指导意见问题专家讨论会的报告；⁴
5. 还注意到本决定附件所载关于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自愿实用指导意见；
6. 敦促各缔约方并鼓励其他国家政府、相关组织，业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以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参考本决定草案附件中所载的自愿实用指导意见，根据国家法律和国际法及其职权范围，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潜在不利影响，并将与海洋废弃物相关的问题纳入将生物多样性纳入不同部门的主流的工作；
7. 邀请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酌情考虑扩大的生产者责任，如果海洋废弃物损害或很可能损害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生产者需采取应对措施；
8. 敦促各缔约方，并鼓励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国际组织拟订并执行各项措施、政策和工具，防止在海洋和沿海环境中弃置、处置、遗失或丢弃任何生产或加工的持久性固体材料；
9. 邀请各主管政府间组织，包括国际海事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以及各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及其他主管机构，在其任务规定内采取适当措施，并协助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采取适当措施，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潜在不利影响，同时参考本决定附件中所载自愿实用指导意见；
10. 请执行秘书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
 - (a) 通过促进经验、信息、工具包和最佳做法的分享，协助各缔约方、其他国家政府和相关组织，包括国际海事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海洋事务和海洋法司、各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及其他主管机构，彼此协作，包括在海洋垃圾问题区域行动计划和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的框架内进行协作，在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各自管辖范围内以及在政府间组织的任务范围内实施防止和减缓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造成影响的措施，包括本项决定草案附件所载自愿实用指导意见中提出的措施；
 - (b) 协助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提供能力建设的机会，以便在国家管辖区域内实施防止和减缓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造成影响的措施，包括本决定附件所载自愿实用指导意见中提出的措施。

³ http://www.unep.org/about/sgb/cpr_portal/Portals/50152/2-11/K1607228_UNEPEA2_RES11E.docx。

⁴ UNEP/CBD/SBSTTA/20/INF/7。

附件

关于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自愿实用指导意见

海洋废弃物及其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

1. 海洋废弃物通常被界定为在海洋和沿海环境中丢弃、处置、丢失或遗弃的任何持久性、经过制造或加工的固体物质。这包括经由河流、排水或污水处理系统或风力运至海洋环境的陆上材料。海洋废弃物源自各种海洋和陆地来源。
2. 海洋废弃物带来社会经济成本，威胁人类健康和安全，影响海洋有机物。从很多记录可见，被海洋废弃物缠绕或摄食海洋废弃物，有可能对海洋动物的身体状况带来负面后果，可能导致其死亡，并对其嗣后种群和生态系统水平造成影响。摄食塑料令人关注的另一个原因是它可能为有害化学品进入食物链提供渠道。此外，已知海洋废弃物还破坏、改变生境和使之退化（例如通过窒息造成），并可能是外来物种转移的一种病媒。
3. 负面后果包括：个体的生物和生态性能的改变、外部伤害或死亡。确定摄食海洋废弃物对个体有机物的影响可能很困难，而摄食造成的后果仍然未被人们充分了解。摄食废弃物或被废弃物缠绕的发生率高的物种可能造成对种群的影响。这可能给较小种群带来负面后果，例如退化和（或）面临多重压力因素的那些种群。确定海洋废弃物在生态系统层面的影响，应当包括评价可能由这种压力因素造成的生态系统服务丧失的程度。
4. 微塑料⁵的数量有可能大量增加，它是一种存在于所有海洋生境中的持久性污染物。通过底栖和表层鱼食物链出现的微塑料营养转移，有可能促进塑料和有毒化学品的转移和积累。有证据证明，化学添加剂可以从已摄入的塑料转移至组织内包括人体组织内。人们还关切，微塑料以及大、中型塑料的摄食可能造成身体伤害后果，如体内擦伤、阻塞和损伤等机体伤害，并有可能为海洋有机物摄入有害化学物（例如塑料产品中含有的添加剂）提供渠道。
5. 海洋废弃物也可以成为外来入侵物种转移的病媒，并有可能助长病原体的扩散。海洋中的废弃物可能迅速成为微生物的寄生地，在海面形成一层生物膜，实际上变成一种人造微生物圈。废弃物还可以经由动物的摄食和嗣后排泄进行转移。
6. 关于海洋废弃物的来源、分布情况和数量以及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影响的知识，存在巨大的差距，限制了有效解决这一问题的能力。关于进入海洋环境的废弃物的数量，以及废弃物各种条件下的退化率和破碎率的信息都十分缺乏。关于废弃物的吞食/摄入给海洋物种带来的物理和化学后果的现有信息十分有限。

⁵ “微塑料”被界定为直径小于5毫米的塑料碎片或碎粒（JRC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Reports, 2010年。海洋战略框架指令第10工作组海洋垃圾问题报告。EUR 24340 EN – 2010年）。这些物品分解后形成无数被称为次生微塑料的微小碎料碎粒。海洋环境中可能发现的其他微塑料被归类为主要微塑料，原因是它们或是制造的或有直接用途（如用作工业用磨料），或是有化妆品用途或间接用途（如生产前的颗粒状物或球状物（奥斯巴委员会，防止和管理东北大西洋海洋垃圾区域行动计划，《奥斯巴协定》，2014年1月）。

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办法

7. 建议在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问题上采取以下一般性办法：

(a) 应侧重于防止在上游和海洋及沿海环境中丢弃、处置、丢失或遗弃任何持久性、经过制造或加工的固体物质；

(b) 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的重大不利影响的措施应酌情利用现有的合作平台和工具，这些平台和工具将加强协同增效和借助这些论坛（例如保护海洋环境免受陆上活动污染全球行动纲领、⁶ 海洋垃圾全球伙伴关系、区域海洋公约和行动计划等）所取得的进展；

(c) 广泛的现有工具和政策措施，包括经济奖励措施、基于市场的工具和公私伙伴关系，可用于支持执行旨在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的影响的各项行动。

缓解和防止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优先行动

8. 关于陆上来源的海洋废弃物，建议采取以下行动：

(a) 查明关于海洋废弃物的主要陆上来源、数量和影响的基线数据；

(b) 促进结构性经济变革，从而减少塑料的生产和消费，增加环境友好型材料的生产，支持研发替代材料，增加再循环和再利用，并通过能力建设、条例和标准以及企业界、政府和消费者之间的合作，支持有利于这些变革的有利环境；

(c) 支持和鼓励技术研发和转让，更好了解和减少塑料对于海洋环境的环境影响，设计新的或经改良的可生物降解的产品，并评估商业规模的高成本效益生产；

(d) 促进并传播在资源使用效率高、封闭式的产品-废物周期方面的最佳做法，应考虑到以下几点：

(一) 支持设计以最有效利用资源的方式生产的产品，这些产品持久、可再用、可修理、可重新制造、可回收利用；

(二) 使消费者能作出负责的、知情的决定，并劝阻不当处置行为，限制多余的消费；

(三) 促进充分收集各种不同类废物，加以区分，以最大限度回收高质量材料；

(四) 推广再用和回收利用，而不是焚烧和填埋；

(e) 促进从生产到运输的整个塑料制造和价值链的最佳做法，例如争取实现为零损失；

(f) 评估立法是否涵盖了微塑料的不同来源和包括主要和次生微塑料的不同产品和流程，并酌情加强现有法律框架，以使必要的措施得到实施，途径包括采取规管和（或）奖励措施，消除对海洋生物多样性产生不利影响的微塑料的生产；

⁶

A/51/116, 附件二。

(g) 通过分享最佳做法以及查明和解决造成产生海洋废弃物的各种漏洞，例如海洋废弃物从上游源头进入沿海地区的情况，改善各国废物管理系统。

9. 关于海上来源的污染，建议在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各自管辖范围内以及在政府间组织的任务范围内采取以下行动：

(a) 同国际海事组织协作拟订办法，以最佳方式妥善处理船上废物和向港口接收站运送废物，确保废物得到适当处置；

(b) 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协作，确定处理可能造成海洋废弃物的渔业和水产业的主要废物项目的选择办法，并开展各种活动，酌情包括试点项目和良好做法，如存储计划、自愿协议和使用期结束的回收；

(c) 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和国际海事组织协作，促进和传播渔业部门和其他相关部门废物管理所有相关方面的最佳做法（包括船上废物管理、港口废物管理、作业损失/渔网割除、存储计划和扩大生产者责任）；

(d) 实施最佳做法准则，例如 1995 年粮农组织《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2011 年粮农组织《管理副渔获物和减少抛弃物国际准则》以及 2016 年粮农组织《关于实施渔具标识制度的准则草案》，⁷ 以酌情减少商业和娱乐性捕鱼遗弃、遗失和丢弃渔具的数量和影响；

(e) 促进与国际和区域组织、港口当局和非政府组织的伙伴关系，以鼓励实施控制、利用和（或）处理海洋废弃物的措施，例如被动性“捕捞废弃物”计划，以收集正常捕捞活动时渔网捞起的废弃物；

10. 关于信息交流、知识分享、提高认识、能力建设和社会经济奖励措施，建议采取以下行动：

(a) 与民间社会群体结为伙伴关系，促进和开展关于海洋废弃物的教育活动，包括与预防以及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各种活动；

(b) 促进旨在改变个人行为的外联和教育活动，以减少产生进入环境的废弃物的数量；

(c) 建立促进经验分享和交流关于海滩和沿海及海洋环境良好清理做法的信息的协作平台，并与相关地方利益攸关方合作，拟订关于环境友好型清理技术和办法的最佳做法，开展能力建设活动，促进“认养一片沙滩”制度；

(d) 确定并推广海洋相关教育的课程，包括职业海员和娱乐业（例如潜水和帆船学校），以便提高认识，了解和尊重海洋环境，确保承诺个人、地方、国家和全球一级的负责任的行为；

(e) 拟订和实施社会经济奖励措施，防止将废物引入环境，例如对销售塑料袋征税，和（或）禁止一次性塑料袋，特别在沿海社区和沿海旅游度假地点；

(f) 根据多边贸易系统规则，酌情与包括生态标签在内的国际环境证书机制交流信息，预防和减少海洋废弃物。

⁷ 2016 年粮农组织《关于实施渔具标识制度的准则草案》载于粮农组织渔具标识问题专家协商会议报告附录 E。

11. 关于综合管理和协调，建议在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各自管辖范围内以及在政府间组织的任务范围内采取以下行动：

(a) 支持拟订和实施国家或区域性行动计划，以防止或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与此同时借鉴某些区域（例如加勒比、东北大西洋和波罗的海地区）的现有行动计划和指导意见，同时参考现有区域海洋公约的区域行动计划和《檀香山战略：预防和管理海洋废弃物全球框架》；⁸

(b) 将海洋废弃物因素纳入规管框架，并拟订必要的立法和组织框架，以便将可持续废物管理付诸实施，包括通过促进扩大生产者责任和废物管理基础设施；

(c) 根据现有关于包装和废物的规则和关于海运的立法，将整合海洋废弃物和各项指标的立法纳入主流事项；

(d) 制订避免或尽量减少海洋废弃物并防止和缓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和生境的影响的可计量的业务指标；

(e) 在基于生态系统办法制订跨部门和区域性管理工具时，界定预防海洋废弃物战略的作用。

12. 关于解决知识差距和研究需要，建议采取以下行动：

(a) 参考现有关于海洋废弃物监测的指导意见，例如欧洲联盟关于欧洲海域海洋废弃物监测的指导意见，酌情支持和推动采取协调一致的方针，以标准化方法进行监测、分析和提出报告；

(b) 确保获得、分享和利用技术支持海洋废弃物的管理和监测，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尤其是在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环境最脆弱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

(c) 研订和促进查明海洋废弃物来源、途径和分布情况的手段，以便了解海洋废弃物对海洋物种单独的和种群的影响；

(d) 调查和促进现有最佳技术，并研究和开发其他废水处理厂技术，以防止微颗粒进入海洋环境；

(e) 促进关于食物链中海洋微型废弃物潜在营养转移的研究，以确定塑料和有害化学品是否有生物积累效应；

(f) 拟订和加强利用公民科学机制，解决对海洋废弃物环境标准的监测和实施；

(g) 进行社会经济研究，以便更好地了解可能造成海洋废弃物生成的社会因素、海洋废弃物对各沿海和海事部门和社区的影响，以及可能有助于为根据地方/文化背景拟订的有针对性的外联方案提供信息的消费者偏好、观念和态度；

(h) 制定关于废弃物对海洋和沿海物种以及生态系统的影响的风险评估并实施管理计划，查明渔具丢失的热点及其相关的生物多样性影响；

(i) 拟订监测和后续行动战略，同时亦顾及以下需要：

⁸

<http://unep.org/gpa/documents/publications/honolulustrategy.pdf>。

- (一) 评价对种群的影响，该评价应协调地考虑物种和种群的迁徙路线和分布情况；
- (二) 包括物种的生命阶段及其对海洋废弃物的特殊脆弱性（例如监测年幼物种以便量化成年物种的负担）；
- (三) 研究亚致死效应，同时并考虑到，各种相互影响的自然和人类因素决定个体动物的是否生存与生殖；
- (四) 考虑到就高度濒危物种而言，海洋废弃物给个体物种所造成的直接伤害很容易波及整个种群；

(j) 将建模作为海洋废弃物管理和缓解的有用工具，可将建模与空间规划一道使用，以估算废弃物的分布情况以及废弃物和物种相遇的几率，支持拟订全球风险评估，特别是对受威胁物种的风险评估。
